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周至县第一批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项目合同包3

项目地点：楼观镇周一村

发 包 人：周至县农村社会事业工作站

承 包 人：陕西宽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周至县农村社会事业工作站

承包人(全称): 陕西宽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周至县第一批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项目合同包3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周至县第一批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项目合同包3。
 2. 工程地点: 楼观镇周一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具体招标范围以招标文件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2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柒万伍仟零贰拾元零捌分 (¥ 975020.0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省 西安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并备案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承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陕西第五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000067938562Q

地 址：_____

地 址： 西安市周至县北泉巷北段乐天公园东侧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710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话： 15249277479

传 真：_____

传真： /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879861494@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周至县支行

账 号：_____

账号： 26165701040009775

